公司代码:688184 公司简称:ST帕瓦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随着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工费水平下降及产能利用率不足等带来的经营压力进一步凸显,公司存在毛利率下滑、资产减值、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鉴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张宝涉嫌职务侵占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张宝被立案侦查的公告》),张宝所涉职务侵占事项以及相关事项处于公安机关立案侦查阶段,尚待公安机关及相关司法机构查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宝	被立案侦查	无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张宝被立案侦查的公告》。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ST帕瓦	688184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鹿卫锋	黄益芳
电话	0575-80709675	0575-80709675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友谊北路57号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友谊北路57号
电子信箱	dongmiban@zhujipower.com	dongmiban@zhujipower.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361,369,886.32	2,691,374,546.92	2,888,434,694.12	-1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7,386,300.72	1,815,821,636.74	2,031,167,879.56	-9.2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39,200,390.48	583,235,288.65	710,296,462.48	-58.99
利润总额	-158,123,644.68	-334,343,296.96	-356,714,869.17	5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430,651.56	-334,343,296.96	-297,382,337.25	5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1,400,831.92	-339,371,268.09	-301,655,946.62	5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64,671.15	-113,936,964.88	-113,936,964.88	-43.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7	-13.48	-10.56	增加4.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	-2.09	-1.85	52.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2.09	-1.85	52.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07	7.44	6.11	减少0.37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4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诸暨兆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9	2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无
张宝	境内自然人	10.41	16,560,000	16,560,000	16,560,000	无
浙江新森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06	8,046,917	0	0	无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或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6	7,256,425	0	0	无
姚挺	境内自然人	3.77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无
王宜良	境内自然人	3.77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无
浙江展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无
苏州汇毅芯源成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66	5,814,815	0	0	无
苏州汇毅芯源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4	4,827,941	0	0	无
宫宾晨道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4	2,764,239	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诸暨兆远投资有限公司与浙江展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宜良、姚挺为一致行动人;诸暨兆远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振宇与张宝签署了《共同控制协议》,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苏州汇毅芯源成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汇毅芯源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汇毅芯源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苏州汇毅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5-075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通过书面和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怀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半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符合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同意取消监事会、免去监事会主席职务、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相应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或监事会有关的内部制度、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等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和监事仍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5-078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振宇先生、王苗夫先生、祝德江先生、方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蒋贤品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文件。

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振宇,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展诚建设总裁助理、杭州蓝天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兆远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虹湾通航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展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展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帕瓦(兰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展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公司董事。

王苗夫,195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79年10月至1986年8月,任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科员;1986年9月至2000年9月,历任浙江省诸暨市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负责人;2000年9月至2005年10月,任浙江耀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0年12月至2003年9月,任浙江省诸暨市对外劳务工程公司负责人;2000年11月至2006年9月,任浙江泛华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7年8月,任浙江耀江教育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5年11月至2017年7月,任展诚建设董事长;2017年7月至今,任展诚建设董事;2011年6月至今,任浙江展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展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祝德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9月任诸暨市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施工员;2000年10月至2020年8月,任展诚建设施工员、项目负责人、直属二分公司经理(总裁助理);2020年9月至今任展诚建设总裁。

方琪,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年3月至2016年9月,任浙江方圆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部长、企管办副主任;2016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监事、公司职员;2018年1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采购总监;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蒋贤品,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1986年7月分配至浙江工业大学任教至2025年4月,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25年5月起已退休。现任浙江省审计厅特约审计员,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赵新建,196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1981年至2015年就职于浙江工业大学,历任信息工程学院通信工程教研室主任、副教授,通信与电子工程系主任、副教授,网络信息教育中心主任、教授,信息化办公室主任、教授,2015年退休。现任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祥强,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先后任职于山东洁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蓝天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延祚丰修(上海)管理咨询中心执行董事、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兼职导师、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5-079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友谊北路57号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5日

至2025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关于选举王振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王苗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祝德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方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关于选举蒋贤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赵新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关于选举陈祥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的公告已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以上会议资料将于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84	ST帕瓦	2025/9/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根据上述时间、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8: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办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友谊北路57号

邮政编码:311800

联系电话:0575-80709675

邮箱:dongmiban@zhujipower.com

联系人:黄益芳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王振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王苗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祝德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4	关于选举方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蒋贤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赵新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陈祥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5-082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通过书面和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宝良主持,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反映了公司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半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下午14:00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9)。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5-080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结合行业技术发展变化及公司研发项目的管理与执行等因素,对核心技术人员构成进行优化调整。
- 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专利权属的完整性,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一、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行业技术发展变化及相关人员工作侧重和岗位变化等因素,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张宝、赵义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一)原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张宝,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冶金物理化学博士、化学工程与技术博士后。1997年5月至2007年9月,历任中南大学助教、讲师;2007年9月至2012年9月,任中南大学冶金科学与工程学院副研究员;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韩国KIGAM研究院访问学者;2009年7月至2018年5月,历任中南大学校团委书记、冶金与环境学院党委书记;2012年9月至今,任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23年1月至2024年4月,任帕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年7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10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董事长;2022年11月至今,任帕瓦(兰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宝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560,000股,通过富诚海富通帕瓦股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了公司IPO战略配售,持有资管计划265.4%的份额,其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赵义,199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6年7月至2021年3月,历任巴斯夫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动力三元铝壳电芯研发工程师等职务;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研究院副院长;2024年4月至今,任帕瓦(长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义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公司享有上述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形成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公司与上述人员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与上述人员分别签署了《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对公司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保护、竞业禁止等事项作了明确规定,双方明确约定了保密内容和违约责任。

二、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

公司结合未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相关人员对公司核心技术和主要研发项目的参与情况以及对业务发展贡献等实际情况,决定新增认定丁瑶、邓梦轩、张涛、汪路夷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上述人员的简历如下:

丁瑶,女,199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9年7月至2021年7月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部部长助理;2021年7月至今任研发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兼研究院院长助理。

邓梦轩,女,199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9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工程师、技术部部长助理,2021年7月至2023年1月任技术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兼研究院院长助理。

张涛,男,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技术工程师。

汪路夷,女,198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23年7月至今任公司技术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瑶、邓梦轩、张涛、汪路夷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的培养与建设,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整的研发体系、完善的团队架构,并构建了良好的人才梯队,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属于公司正常的人员结构优化。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变动前	张宝、邓鹏、赵义
本次变动后	邓鹏、丁瑶、邓梦轩、张涛、汪路夷

目前,公司各项研发项目有序推进、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此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现有在研项目的进展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平台建设,已构建了一支人才结构合理、专业学科交叉的高技术研发团队,并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积极扩大研发人员后备力量的培养,不断提升研发实力与创新能力。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通过专利申请等措施切实保护创新成果。目前,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现有研发力量能够有效支持公司未来围绕主营业务所涉及的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5-081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相关